

苏黎世中国附加医疗专业服务除外条款（专业责任赔偿保险通用版）

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，对本保险单作出如下修正：

I. 本保险单第 4 节定义增加以下定义：

医疗专业服务

医疗专业服务是指：

1. 向任何人提供医疗、外科、精神科、牙科、护理、足科或脊骨神经科检查、影像诊断或治疗，包括提供与此相关的食品或饮品；
2. 提供或配发药品或医疗、外科、精神科、牙科、足科或脊骨神经科用品或用具；
3. 处理或进行验尸；
4. 提供用于诊断、监测和/或治疗疾病或任何其他医疗状况的常规和/或精密检测服务；
5. 提供兽医服务；
6. 作为正式的医疗同业评审委员会、理事会或类似医疗同业评审小组、医院或专业协会的成员或参与其中提供服务；和
7. 提供与上述有关的任何建议。

II. 本保险单第 5 节除外责任增加以下除外责任：

医疗专业服务

因提供或未能提供**医疗专业服务**所引发或与其相关的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